

确立社会主义荣辱观重在道德践行

班 华

(南京师大道德教育研究所, 江苏 南京 210097)

摘 要:“道德观念”与“关于道德的观念”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应加以区分。要帮助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荣辱观,重在引导其道德践行,这就特别要求成年人在道德践行上树立榜样。

关键词: 荣辱观; 道德践行

胡锦涛主席提出“八荣八耻”的社会主义荣辱观,体现了中华传统美德与时代精神的有机结合,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最基本的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对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良好社会风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都具有迫切而深远意义的。

人发展和社会的发展是内在一致,是一个过程的两方面。确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是社会和谐发展的要求,也是提升民族思想道德素质的需要。确立社会主义荣辱观(以下简称荣辱观)也是个体德性养成的根本。而要真正养成、确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则必须实践,必须在道德践行中形成。

一、区分“道德观念”与“关于道德的观念”;确立正确的荣辱观,必须经过道德践行。

荣辱观是一种道德价值观,一种道德情操。按照杜威的观点,讨论道德教育问题,必不可少的,是要区分“道德观念”与“关于道德的观念”。“道德观念”是品格的一部分。而“关于道德的观念”仅仅是关于道德的知识,如同关于埃及考古学的知识那样,是毫无生气的,在道德上是没有作用的。我们所讲的养成荣辱观,是作为“道德观念”的荣辱观,而不是关于道德的知识。因此我们要学习的荣辱观是主体内在的观念,是判断外在行为的道德尺度,是道德行为的内在动机。荣辱观的教育是帮助学习者获得、确立正确的“荣辱观”,当然,需要学习关于荣辱观的知识,但不能止于知识的学习,仅仅具有正确荣辱观的知识不等于确立了正确的荣辱观。知识、知道、认识什么是“荣”、什么是“辱”,不等于已经形成了荣辱观。我们可以断定:大多数人都知道:热爱祖国、服务人民、崇尚科学、辛勤劳动、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是道德的,但如果仅仅止于认识层面,只能说是具有了关于道德的知识,是“知道”了,但不是“做到”了。只有当学习者把关于荣辱观的知识转化为、或内化为自己的道德观念、成为自己品格的一部分,用以作为判断外在行为的道德尺度,成为自己道德行为内在动机、成为支配自己的行为动力的时候,才能说是养成了、确立了正确的荣辱观。而要实现这一步,必须经过道德实践或道德践行,在实践中、在行动中感受、体验、理解、领悟。社会主义荣辱观,形成于道德践实践,也表现于道德实践。

二、帮助未成年人养成荣辱观,需要全方位地教育培养,但重点是组织、引导他们的道德践行。

帮助未成年人确立正确的荣辱观,需要全方位的教育实施,需要全社会的、包括家庭关心支持。从学校教育说需要把荣辱观的教育培养纳入整个教育体系中:包括专门的道德教育课、专门的道德教育活动;与其他各科教学、各种课外教育活动结合;营造良好的道德的人际关系与和谐的校园伦理文化。

而在全方位的教育实施中，我以为最重要的一环是**道德践行**。

荣辱观是一种道德品质、一种精神品质，对学习者的荣辱观教育，不是、也不可能是直接传递、教给、授予，而是、也只能是组织、引导、帮助学习者自己去**道德实践**，也就是自己去做、干、使用、落实、实行、执行、行动；在道德践行中感受、体验、领悟。即外界的教育影响必须通过学习者内部心理活动而起作用。教师是组织者、引导者、帮助者。

荣辱观作为一种德性，是后天习得的，是通过践行、学习而形成的。怎样学习？不能以为学习，尤其是道德学习就是课堂听讲、就是看书、就是听报告、就是讨论、就是开主题班会，就是搞征文活动，就是参加知识竞赛。我不否认这些学习和活动形式也是可以的、必要的，但是不够的。仅仅这样的学习是不是全面的学习，不是完整的学习。这种以认知为本的学习，所学习到的道德知识是片面的知识，如杜威所说是毫无生气的知识，对实践没有作用。荣辱观的学习是道德学习，不同于知识学习。荣辱观的学习需要学习关于荣辱的知识，更需要有相应的道德践履，更需要相应情感体验。荣辱观的学习，作为养成一种德性，必须把所学习的关于道德的知识付诸行动，付诸实践，在实践中使用、落实、实行、执行。在实践中达到**知情行的融合**。这里，我自然的想起毛泽东的一句话：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如亚里斯多德所说，对德性“我们先运用他们而后才获得他们。”“对于要学习才能会做的事情，我们通过**做**那些学会后所应当做的事来学的。比如，我们通过**造房子**而成为建筑师，通过**弹奏竖琴**而成为竖琴手。同样，我们通过**做**公正的事成为公正的人，通过**节制**成为节制的人，通过**做事**勇敢成为勇敢的人。”（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商务印书馆，2003：36）

人的德性是自己创造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是学习者自己从道德践行中获得的。

我们为中华崛起而读书、为祖国的现代化而劳动，就会以热爱祖国为荣。

我们为人民而勤奋工作，就会以服务人民为荣。

我们学科学、用科学，就会以崇尚科学为荣。

我们勤于劳动、在劳动中吃苦耐劳，就会以辛勤劳动为荣。

我们处理好与他人关系、合作共事、乐于助人，就会以团结互助为荣。

我们为人处事诚实有信，就会以诚实守信为荣。

我们遵守纪律制度和国家法律，就会以遵纪守法为荣。

我们不怕艰苦、不怕挫折、积极工作，就会以艰苦奋斗为荣。

一句话，我们就是、也只能是“通过**做**那些学会后所应当做的事来学的。”

我特别强调践行，因为要真的形成荣辱观，那是长期的过程，决不是短时期内、形式上热热闹闹搞一阵的事。养成荣辱观是扎扎实实学习过程，即长期的道德践行过程。因为：

道德践行是荣辱观养成的基础和源泉；

道德践行是荣辱观教育的最终目的；

道德践行也是衡量是否确立了荣辱观的最后标准。

我们不能以为说得好的、写得好的就是道德好的。布贝尔说：“我试图解释说谎会破坏

社交生活，却发生了一种令人惊怪的情况：班上的一个最恶劣的撒谎老手竟能对说谎的破坏力写出了一篇绝妙的短文。我犯了以伦理学进行说教的严重错误，我所说的话被当作了老生常谈，我的话丝毫没有成为培养品格的主要因素。”（布贝尔：品格教育，现代西方资产阶级教育思想流派论著选，人教社1980，300）

三、帮助未成年者养成荣辱观，特别需要成年人在道德践行上做出样子。

胡锦涛提出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是面向全民的，包括干部、群众，不仅仅是对未成年人的。其实未成年人中的问题，是成年人世界中问题的反映，未成年人中的不良品行，往往是我们成年人“教”的，是我们成年人“培养”的。也就是说，未成年人中的一些道德问题，实际是我们成年人的不良影响造成的。见利忘义、铺张浪费、坑蒙拐骗、以权谋私等等，不都是成人所为吗？我们成年人应当自觉到，我们不仅仅是教育者，我们也是道德学习者；为了我们社会的发展、国家的富强，为了下一代人的健康成长，我们应当为做出一个样子，给下一代一种积极的影响。我们自己不诚信，“教”孩子们诚信，实质对不懂事的孩子的欺骗。我们成人世界应当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为未成年人的成长营造一个道德的氛围、提供一个良好道德的背景；在不道德的环境中，要下一代人成长为道德的人，是很困难的。我们的一些学校，我们的一些老师有没有“教”学生撒谎的？在名目繁多的评估活动中，在各种各样的观摩活动中、我们有没有“教”学生作假？我们的德育效果不如人意，是什么原因，是学校和老师不努力吗？还是学校不道德地操作？还是迫于外界压力？我不否认学校教育、老师的工作有待加强和改进的方面。但德育实效问题，不能都责怪学校、责怪老师！

我想，我们所有的成年人，都应当自觉到，我们应当作出好的样子。我们应当自觉到我们在社会性发展是上比未成年人更成熟，我们有优点、长处；但我们成年人也需要学习、需要进步。我们应当自觉到，我们应当克服一些认识上的误区：

不要以为年长者在思想道德方面一定高于年幼者；

不要以为老师在思想道德方面一定高于学生；

不要以为学问高者在思想道德方面一定高于学问低者；

不要以为社会地位高者在思想道德方面一定高于社会地位低者；

不要以为从事道德教育者在思想道德方面一定高于非道德教育者。

总之，成年人与未成年人在荣辱观方面究竟如何，应以道德践行为判断标准。

总之，我们成人是教育者，我们有教育责任引导、帮助未成年人践行荣辱观。在践行方面，我们应当做出好的样子。我们作出了好样子也还是要不断地学习，与自己的教育对象共同进步。

To Establish Socialist Ideology of Honor and Disgrace through Moral Practice

Ban Hua

(The Research Institute of Moral Education, NNU, Nanjing, Jiangsu 210097)

Abstract: “Moral ideas” and “ideas of morality” are two different concepts. It is the moral practices that play the critical role in the establishment of socialist ideology of honor and disgrace. The adults should set the examples in the moral practices.

Key words: ideology of honor and disgrace; moral practice

收稿日期: 2006-03-30